



大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〇次全体会议

2016年11月30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汤姆森先生 (斐济)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姆纳察卡尼扬先生（亚美尼亚）主持会议。

上午10时5分开会

议程项目35（续）

巴勒斯坦问题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71/35)

秘书长的报告 (A/71/359)

秘书长的说明 (A/71/174)

决议草案 (A/71/L. 18、A/71/L. 19、A/71/L. 20
和A/71/L. 21)

马塔尔夫人（巴林）（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代表巴林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发言。

值此机会，巴林国王哈马德·本·伊萨·阿勒哈利法陛下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递交一封声援巴勒斯坦人民的信，他在信中写道：

“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反映了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关注巴勒斯坦问题，坚定地致力于满足巴勒斯坦人的正当愿望，并赋予他们与世

界其他民族类似的权利，包括自决权和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

国王陛下还写道：

“巴林王国一贯强调，我国支持建立一个以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巴勒斯坦国。我们一贯呼吁国际社会竭尽全力，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第1397（2002）号和第1515（2003）号决议，在两国解决方案、马德里和平进程框架及《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基础上，给予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实现公正全面和平。所有这些文书都要求以色列完全撤出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以及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其中还呼吁给予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

我要诚挚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塞内加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福代·塞克先生阁下和委员会全体成员的宝贵报告 (A/71/35)。我还要感谢委员会全体成员不断努力保障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使巴勒斯坦人能够结束占领，在其土地上建立自己的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 (<http://documents.un.org>) 上重发。

16-40730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委员会的报告反映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局势、包括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状况在恶化。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37（1967）号决议，这些都是不可剥夺的基本权利。报告详述被占领土上局势令人发指的恶化，其原因是以色列奉行兼并和定居点政策，并继续在西岸和耶路撒冷周边建造隔离墙。

我们重申，我们感谢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在报告所述期间开展的活动。委员会的报告详细介绍了这些活动。这些活动包括2015年12月14日和15日在雅加达举行的耶路撒冷问题国际会议；2015年12月16日在雅加达举行的主题为“民间社会采取行动，支持在巴勒斯坦伸张正义并结束占领”的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民间社会论坛；3月15日至17日在安曼举行的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所涉法律问题圆桌会议；5月3日和4日在达喀尔举行的耶路撒冷问题国际会议；5月19日和20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讨论会；以及力求提高对巴勒斯坦人正义事业的认知的其他活动。我们还要感谢新闻部巴勒斯坦问题特别新闻方案实施巴勒斯坦记者年度培训方案，并感谢它呼吁联合国所有信息中心开展与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相关的活动。

巴林王国重申支持巴勒斯坦问题的坚定立场。我们必须努力满足巴勒斯坦人民的愿望，即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以保障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在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所有领土上建立其自己的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在这样做时必须根据国际授权范围和《阿拉伯和平倡议》确保巴勒斯坦难民重返家园——这是为本区域的和平奠定基础的唯一真正解决方案。

洛迪女士（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们每年都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然而，太久以来，这个纪念日一直严峻和无情地提醒我们，在一个完全无视国际法原则和人类道德的占领者的手中，巴勒斯坦人民遭受无尽的苦难。

要实现整个中东的和平与稳定，必须解决以巴冲突。我们还必须能够消除一些催生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因素。这一冲突是导致阿拉伯和穆斯林世界愤怒和沮丧的最重要因素。以色列在巴勒斯坦土地上的非法定居点继续扩大、封锁加沙、在神圣的阿克萨清真寺周边地区发起挑衅以及继续关押巴勒斯坦人的做法，都对两国解决方案构成真实存在的障碍。这些行为连同以色列最近宣告不再需要实施两国解决方案，都反映了它蓄意蔑视国际共识，即这一解决方案是实现持久和平的唯一可行办法。它们也证明，由于国际社会没有采取果断行动，占领国更加嚣张。

近70年前，520万巴勒斯坦难民被迫离开家园，流离失所，其不可剥夺的返回权利也遭到剥夺，这是对正义和道义的嘲弄。对于一个和平与稳定的中东这一愿景，他们的返回权至关重要。征用巴勒斯坦人的土地以及继续在被占领土上扩建非法定居点，是以色列完全无视其国际义务的更多的不公做法，恶劣至极。

以色列议会所谓的合法化法案旨在为那种无耻的侵占土地行为披上合法的外衣。拆毁巴勒斯坦人家园并将巴勒斯坦人逐出其产业的做法进一步加重人民的苦难。通过封锁加沙实施的集体惩罚现在已进入第九个年头，继续给飞地居民的生活造成严重破坏。在以色列2014年侵略的摧残之后，苦难重重的民众正千方百计重建支离破碎的生活；但集体惩罚同时严重阻碍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机构为他们提供急需的支持的能力。

与此同时，联合国继续处理巴勒斯坦问题。不计其数的联合国决议证明国际社会在巴勒斯坦事业上投入了政治和外交资本。然而，其中无一能够改变巴勒斯坦人民每日生存中的严峻现实。大会通过其1969年12月10日第2535（XXIV）B号决议表示，它严重关切通过集体惩罚、任意拘留、宵禁、破坏家园和财产、驱逐出境和其他压迫行为剥夺巴勒斯坦人基本权利的行为。

可悲的是，近半个世纪后，我们明天将通过的决议草案会提到同样的考验和磨难。缺乏进展不是对包括我国在内的许多国家致力于支持巴勒斯坦事业的谴责，而是对有能力带来实质变化但缺乏这么做的意愿的少数国家的谴责。再次要求承认巴勒斯坦国的呼声是一个必须倾听的响亮号召。

安全理事会无所作为不仅损害其自身的公信力，而且也削弱了本组织宣扬的理想——人的尊严、在各国主权平等的基础上和平共存以及各国人民的自决权的理想。恢复谈判是唯一出路。安全理事会应履行其义务和责任，并拿出政治勇气和远见，通过一项含有结束占领的参照标准和时限的决议。但是，谈判应该有意义和注重结果，并且不成为一种给以色列空间的手段，进一步缩小毗连的巴勒斯坦国的前景。

中东冲突的另一层面是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以色列的定居点政策以及控制资源和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人口构成和法律地位的非法做法，违反并公然无视联合国决议。中东持久和可持续的和平需要大胆的决策。从包括黎巴嫩和叙利亚戈兰高地在内的所有阿拉伯土地上撤出占领部队不仅对于下一代巴勒斯坦人的未来，而且对于国际和平与国际安全都至关重要。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巴基斯坦毫不动摇地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巴基斯坦几十年来的支持始终证明这一点。我们呼吁结束不断的拖延并实现巴勒斯坦人民合法和不可剥夺的权利，这是中东可持续和平至关重要的前提条件。在世界历史这一至关重要的关键时刻建设全球稳定与繁荣的架构不能以非正义和剥夺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为基础。

阿勒哈尔西先生（阿曼）（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代表阿曼苏丹国，谨感谢大会主席召开这次特别会议，审议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我还要感谢塞内加尔代表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1/PV. 49）。我们赞扬他为该委员会开展的活动。

以色列部队在西岸和东耶路撒冷非法的扩张主义行为及其违反国际法和准则的定居点活动和修建隔离墙行为公然侵犯了生活在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人的人权，以及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的规定。因此，我国呼吁国际社会，尤其是安全理事会，履行其职责并迫使占领国以色列停止这些做法和政策，及其在巴勒斯坦实地改变人口结构的企图。

我们呼吁以色列恢复谈判，以结束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并依照相关安全理事会决议和《阿拉伯和平倡议》建设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我们还呼吁以色列撤出叙利亚戈兰和南黎巴嫩被以色列占领的其他地区。

我国谨强调，和平与稳定只能通过对话与谈判实现。我们的立场在第七十一届大会开始时的一般性辩论期间，在我国外交部长的发言中得到了简明阐述（见A/71/PV. 22）。我们呼吁进行认真谈判，保护双方生活在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为基础的安全边界内的权利。我们还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各种努力，以实现所有爱好和平的国家共同的崇高目标。

塞维利亚·博尔哈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菲德尔·卡斯特罗是古巴人民和拉丁美洲各国人民以及谋求发展的世界人民永远的领导人；刚进入永垂不朽神殿的菲德尔·卡斯特罗1979年就在这个大会堂说出了重大真相：“巴勒斯坦问题正是中东问题的核心”（A/34/PV. 31, 第22段）。实际上，1947年11月29日的大会第181(II)号决议在创建以色列国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由此给巴勒斯坦人民以公正待遇；如果国际社会遵守了这一决议，世界就不会为巴勒斯坦人在中东地区一直经历并正在承受的难以言状的悲剧而痛心了。

70年后，巴勒斯坦人民仍在为自决权、作为一个民族的存在和世界上所有其他各民族一样建国而斗争。这些权利属于他们，这不仅因为按照1974年通过的第3236(XXIX)号决议，国际社会对此予以承认，而且因为现在的巴勒斯坦人身后的数千年历

史，他们是五千多年前的迦南人和腓力斯人的后裔。

在纪念一年一度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们首先应该重新回忆起，在1948年新以色列国和阿拉伯邻国之间的战争之后，有一半多土生土长的巴勒斯坦人当时不得不逃离或被赶出他们的土地。到1949年，已有72.5万名巴勒斯坦难民。1967年战争以后，流亡的巴勒斯坦人人数上升，新增50万难民。70年以后，流离失所者人数急剧而不人道地上升，巴勒斯坦难民人数达到530万，他们主要在近东，占了世界长期难民的40%以上。这一比例显示出对一国民众生存权的永久性侵犯，他们的状况日益恶化，他们甚至被剥夺了接受人道主义援助的权利。

本组织听取了联合国机构高级官员的证词，介绍他们在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遇到的困难以及以色列政府对实地的人道主义援助机构的阻挠。安全理事会收到了关于其他国家政府也在阻碍在叙利亚、苏丹、南苏丹和也门的人道主义援助工作的类似指控，这些援助工作是依照众多安理会决议组织开展的。

我国代表团再次重申，安全理事会缺乏有效行动、直接相关的大国漠不关心以及以色列国极端主义派别的顽固态度，加之外部支持的怂恿，促成了单边政策，正如封锁加沙地带的情况，这一封锁压制民众、扼杀经济并阻碍建设。与此同时，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设置了包含歧视性和反民主规定的一种新的法律，有可能对在以色列的巴勒斯坦公民和生活在1967年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人权构成严重威胁。这种法律和法律草案力求，除其他外，剥夺阿拉伯公民的土地并将其从土地上赶走，对公民身份进行管制，削弱以色列的阿拉伯公民及其议会代表参与该国政治生活的能力，对质疑该国犹太人或犹太复国主义特性的政治言论或行为实施惩罚，并且在分配国家资源时优先考虑犹太公民。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最近呈交巴勒斯坦人民

行使不可剥夺权利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称，占领使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经济付出了高昂的代价。

安全理事会不能继续逃避责任或无视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对巴勒斯坦事业的支持。安全理事会必须肩负起责任并克服在这个问题上的沉默和瘫痪。一些常任理事会国尤其必须担负起历史责任。作出明确反应，反对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定居点的政策，是通往持久和平的唯一途径。正如中东问题四方在2016年7月的报告中概述的那样，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定居点的政策威胁到两国解决方案。这一途径顾及以色列的安全需求和巴勒斯坦人对于主权和独立的期望，并有可能结束1967年开始的占领。

我们再次敦促以色列——一个诞生于本组织决定的国际社会成员国——遵守国际法并尊重国际社会年复一年地呼吁结束扩张和建造定居点政策的意见。正如我国代表团先前所述，巴勒斯坦问题是一场需要以政治方式加以解决的明显的政治冲突。该解决办法的基础在于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并有赖于中东问题的全面解决。中东地区已经是四场战争的战场，而目前的冲突比以往任何时候更成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

寻求和平的双边方法是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进行直接谈判。这种谈判得到了国际社会的支持，但令人遗憾的是未能取得任何结果或进展。70年的等待已经足够。十分遗憾的是，我们认为，这条路已经走到尽头。正因为如此，我国代表团重视并表示支持近来出现的促进以巴和平进程的各种倡议，比如法国和埃及的倡议，以及俄罗斯最近提出主办以巴领导人会议的提议。

这个合法组成的共同体有责任和义务将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还给他们，并最终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使其成为联合国正式成员，正如1947年分治计划（见第181(II)号决议）所确立的那样。我国代表团要坚决重申，厄瓜多尔政府和人民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在1967年边界内，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建立

一个独立国家的合法权利。明年2017年应当是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外国占领结束的一年。

最后，我将再一次引用菲德尔·卡斯特罗的话。1979年，他在大会堂，就在这个讲台上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时讲的这番话：

“我们从心底谴责纳粹曾对犹太人实施的无情迫害和灭绝种族罪行。但在近代历史上，没有什么更能与帝国主义和犹太复国主义目前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的剥夺财产、迫害和灭绝种族的行为相提并论。从自己的土地上被赶走，被驱逐出自己的国家，流散在世界各地，遭受迫害和杀害，英勇的巴勒斯坦人是牺牲和爱国主义的生动例证，他们是我们时代最可怕罪行的活生生的标志”（A/34/PV. 31，第24段）。

坦马冯萨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到目前为止，巴勒斯坦问题已经在联合国议程上存在了60多年。不幸的是，巴勒斯坦人民仍然看不到实现自决权的一线希望，而自决是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前提条件。因此，现在是国际社会采取大胆步骤的时候，为相关方恢复对话和谈判创造有利条件，以便解决这一长期冲突并实现两国解决方案，从而使巴勒斯坦和以色列能和平毗邻共处。

我们对2014年战争后加沙地带严峻的人道主义状况感到关切。由于封锁、严格的进口限制和未兑现认捐，按照目前的速度，满足人道主义需求并重建房屋以改善数万名受战争影响的巴勒斯坦人生计的努力是不够的。因此，我国代表团要求解除封锁并敦促国际社会向巴勒斯坦提供支持和援助，使人道主义援助和重建进程能加速进行。此外，在被占领土上持续的非法定居点活动和破坏财产、房屋和经济机构的行为导致巴勒斯坦人民正面对的已然严峻的社会经济状况进一步恶化。

这构成对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在内的国际法的违反，是阻碍和平进程和谈判机会的行

为。因此，应制止这种行为，以便为相关各方创造恢复谈判的有利环境，并找到长期悬而未决的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而持久的解决方法。这一解决方法必须以联合国决议和四方路线图为基础，这些决议和路线图设想建立一个在国际公认安全边界之内，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同以色列国和平地毗邻共处的**主权、独立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早已承认巴勒斯坦国，并且要重申，我们一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被长期耽搁的目标，即建立一个是联合国正式成员的有生存能力、和平与繁荣的巴勒斯坦国。我们欢迎其他国家决定承认巴勒斯坦国，并希望今后会有更多国家这样做。我们认为，承认巴勒斯坦国的国家愈多，愈有利于快速和平解决这一早该解决的问题。

在期待看到正式的独立巴勒斯坦国时，我们借此机会赞扬联合国各机构、尤其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所发挥的作用和所做的工作。尽管困难重重，但在所有这些年里，它们仍向数百万需要帮助的巴勒斯坦人提供支持和援助。我们还祝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在其争取实现公正、和平、全面、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这一崇高事业中一切顺利。

穆沙拉卡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和我本人对古巴前主席菲德尔·卡斯特罗先生阁下的逝世，向古巴人民和政府致以诚挚慰问。

我借此机会重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总统谢赫·哈利法·本·扎耶德·阿勒纳哈扬殿下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信中所说的话。殿下在信中指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和政府努力实现他们欲建立世界其他民族所享有的那种**主权和独立的国家的合理愿望**。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表示关切的是，尽管联合国及其各机构以及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为解决巴勒斯

坦问题通过了种种决议和作出了种种努力，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道主义、安全和社会状况仍在恶化，暴力仍在升级，有关各方仍未达成一项捍卫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的解决办法。巴勒斯坦人民的悲剧已经持续70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认为，只要以色列继续推行其旨在压迫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合理和不合法的做法和侵略政策，国际社会的这一无能状态就会持续存在。以色列继续摧毁和拆毁巴勒斯坦财产、没收巴勒斯坦土地和强迫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同时对妇女和儿童使用过度武力。

在加沙，以色列继续实施不人道的禁运和封锁，导致人道主义状况不断恶化和失业率持续上升。以色列执意扩建其按照国际人道主义法属于非法并被禁止的定居点，因而藐视所有要求停止这些活动的国际呼吁。这些活动损害两国解决方案，并阻碍中东和平进程。

鉴于这一情况，定居者继续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暴力，与此同时，以色列执意开采包括叙利亚戈兰在内的阿拉伯被占领土的自然资源。以色列继续采取非法措施改变耶路撒冷的特性。它继续违反国际条约，对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圣迹、包括阿克萨清真寺实施系统性的袭击。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强烈谴责以色列所有同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以及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背道而驰的侵害和压迫行为。我们呼吁以色列停止这些侵害行为，并显示真正的政治意愿，以便在该地区实现真正的和平。我们谴责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持续占领，因为这一占领威胁该地区的稳定和安全，而且正中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团体的下怀。

现在是国际社会履行其法律、政治和道义责任，迫使以色列立即停止其所有非法做法的时候。我们呼吁国际社会、中东问题四方机制和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规定，立即果断地采取行动结束巴勒斯坦人民痛苦，采取必要措施挽救两国解决方案，以及结束以色列对包括被占领的

叙利亚戈兰在内的所有阿拉伯领土的占领。我们强调，必须根据国际决议、“阿拉伯和平倡议”和马德里框架，沿着1967年6月4日边界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

哈基姆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我国代表团和我本人就古巴前主席菲德尔·卡斯特罗先生阁下的逝世，向古巴人民和政府表示诚挚慰问。

今天，我谨代表伊拉克总统宣读这份致巴勒斯坦人民的声明：

“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反映和延续国际社会处理巴勒斯坦问题的全球持续责任以及国际社会在巴勒斯坦人民争取自决的斗争中捍卫他们的正当权利的承诺。它还表明，必须制止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不公正占领，以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像世界其他人民所做的那样建立属于他们自己的独立国家。

“伊拉克共和国长期以来一直支持处理巴勒斯坦问题，并支持巴勒斯坦人民争取实现其正当权利的斗争。我们极为关切的是，以色列继续藐视国际决议，对加沙地带持续实施侵略袭击，给巴勒斯坦人民造成人道主义痛苦，特别是造成灾难性后果以及数百名平民——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伤亡。这些袭击还摧毁了基础设施、学校——包括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开办的学校——和神圣场所。 “以色列还在西岸的巴勒斯坦城市中心地区，包括东耶路撒冷，建造定居点，以继续落实其扩张政策。这些做法使巴勒斯坦人民长期遭受痛苦。由于1967年以来以色列持续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尽管第一轮以巴谈判已经过去24年，巴勒斯坦人民失去了建立全面、公正和平的所有希望。”

“在这个国际日，伊拉克共和国强调，只有根据《阿拉伯和平倡议》、两国解决方案和各项国际决议，包括联合国的相关决议，建立

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一个沿着1967年6月4日边界线、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正式国家，才有可能全面、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我们呼吁包括欧洲国家在内的尚未承认巴勒斯坦国的国家，像瑞典王国那样，承认巴勒斯坦国。鉴于这种承认将有助于中东和平、安全与稳定，我们呼吁这些国家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实现自身合法权利的愿望。”

“伊拉克共和国强烈谴责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发动的所有袭击。我们还表示全力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并表示我们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声援。我们呼吁阿拉伯各国和国际社会支持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在被占领的领土和耶路撒冷，尤其是在社会经济层面，努力应对因以色列占领产生的负面结果。我们呼吁它们共同努力，加强民族团结，建立统一战线，以捍卫巴勒斯坦人的合法权利。”

Elshandawily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占领目前已进入第五十个年头。从定义上来说，占领只是暂时的，但当占领、例如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占领，逐步朝着半永久的状态推进，就会促使目前中东最持久、最危险的冲突持续下去。它侵蚀共处与相互尊重的前景。正如秘书长描述的那样，它已将该区域变为仇恨和极端主义的沃土。

国际社会一贯主张以如下方式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即，维护巴勒斯坦人民合法的自决权，并且满足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人民关于在1967年6月4日边界内、根据各项国际决议建立两个独立、毗邻的国家和平、平等生活的愿望。然而，在《奥斯陆协定》签署23年后的今天，我们非但没有看到主权的巴勒斯坦国依据各项决议和国际合法性诞生，反而目睹了一个舒适的非法定居国家——一个由50多万名定居者居住的舒适国家——建立起来。它在巴勒斯坦领土上扩张，并得到占领国的官方支持。过去十年来，占领国大肆没收土地、拆毁房屋，并导致巴

勒斯坦人流离失所。而国际社会的不作为，以及有能力制止此类非法行为的有影响力的国际大国的消极立场，为占领国提供了支持。

维持现状代表着离联合国的目标越来越远。这种行为促使实地局势进一步恶化，其后果难以预测。我谨在此强调，一个错误的概念是，我们在联合国这里正在做的一切已成定局。多年来，我们在大会举行的关于该议程项目的会议以及我们通过的各项决议，一直是在联合国内部正式记载巴勒斯坦人的权利和义务的唯一方式。无论从哪个政治角度来说，联合国都应当是巴勒斯坦人享有在1967年6月边界内，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权利的法定保护者。此外，我们在大会举行的会议，以及我们通过此类决议，证明了阿拉伯人和巴勒斯坦人应当选择和平道路这一事实。

因此，我谨感谢所有对联合国决议投赞成票以继续支持国际合法性的人，并斥责所有投反对票的人。我要向后一类人提出以下问题：如果他们反对借助联合国决议维护巴勒斯坦人权利的原则，那么，要想维护、恢复和保护其权利免遭维持现状政策造成的破坏，什么是最好的方式？显然，这些当事方对巴勒斯坦问题迟迟未获解决负有责任。实际上，正是主要国际大国缺乏意愿，在阻碍该问题的解决。尽管如此，这一局势不应当让我们忘记联合国及其机构的中心作用，它也不应当使我们偏离以国际合法性和职权范围为特征的道路。

在2016年7月14日的阿利亚办法会议上，安全理事会成员听取了来自世界各地，包括来自美国、比利时和以色列本国的人们的发言。在那次会议上，各方再次强调，以色列的定居点不仅是和平及两国解决方案的障碍，还是这场危机的核心与关键。巴勒斯坦人民的事业主要是被强迫占领的土地的问题。它是被剥夺了有尊严的生活的权利的一个民族的事业。

在那次会议上，各方还强调了值得肯定和重视的事情，那就是以色列人对于实现和平的呼声。这

些呼声意识到，占领不可能继续下去，而鉴于有人试图维持现状，共处也就不可能实现。当以歧视性方式适用法律时，便不可能实现和平目标。这些呼声再次反对维持现状的政策，反对抛弃两国解决方案。这些呼声知道，一个民族的生存不能以牺牲另一个民族为代价。鉴于我所听到的内容，我完全相信，以色列人在联合国内部发出的和平呼吁，表达了相当大一部分——如果不是绝大部分——以色列人的真正愿望。我们埃及人和阿拉伯人决心与这一部分以色列人合作，并将继续致力于在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的和平。

埃及仍致力于《阿拉伯和平倡议》，致力于鼓励国际社会努力恢复巴以谈判，尤其是鼓励法国和俄罗斯作出努力。埃及决心在一个多边框架内采取双边行动，以实现其在该区域的和平愿景。如果我们能够获得必要的国际意愿，如果以色列选择实现自身和该区域其他国家公正、全面的和平，这一愿景——37年前在埃及与以色列缔结和平条约时提出的愿景——依然可以实现。

Danish女士（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借此机会代表沙特阿拉伯王国代表团感谢主席使我们能够参加今天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讨论。我们将永远支持我们的兄弟——巴勒斯坦人民——恢复其不可剥夺权利的合法要求。

在这个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我们回顾发生在他们身上、并导致他们长期遭受痛苦的悲剧。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冲突的关键，现已拟定了多项倡议，包括我国在15年前启动的《阿拉伯和平倡议》。尽管如此，巴勒斯坦人民依然被剥夺了有尊严地生活和追求自由的权利及自决权。

以色列仍在违反国际法，实施不合法和非法政策、尤其是定居点活动，亵渎圣址的神圣性，并且阻碍和平努力。因此，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劝阻以色列实施诸如此类的胁迫性政策，这些政策违背了国际社会的意愿，阻碍了旨在成功结束谈判的努力。

副主席扬女士（伯利兹）主持会议。

我国致力于实现持久和平。和平进程是否成功，取决于以色列是否最终全面撤出巴勒斯坦领土，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是否能够实现，以及是否能够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我们应当结束巴勒斯坦人民长期遭受的悲剧。我国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穆罕默德·阿巴斯总统领导下的努力，支持国际社会为保护巴勒斯坦人民、尤其是为保持耶路撒冷的伊斯兰和阿拉伯特性所作的努力。

阿勒萨尼先生（卡塔尔）（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感谢主席召开今天的会议，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发言（见A/71/PV.49）。我们还感谢委员会本身所作的努力。我们借此机会申明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不可分割性，并欢迎新闻部发起的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特别新闻方案。

中东面临着诸多挑战，原因在于该区域危机和冲突的数量不断增加。这些危机和冲突正在对该区域人民造成负面影响，破坏其基本权利、福祉和发展，并对全球造成灾难性影响。因此，必须在该区域实现稳定与和平，要解决危机的根本原因，尤其是未能成功应对严重违反国际法和各项决议的行为，以及未能确保公平与正义。这是想要结束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实现持久、全面和平，必须解决的问题。

长达七十年的占领证明，强加既定事实是不可能在该区域实现和平与稳定的。因此，我们欢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提出的宣布2017为“结束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包括东耶路撒冷国际年”的倡议。该倡议以缓解双方紧张局势的现实和法律依据为基础。我们重申，我们谴责占领国以色列对耶路撒冷的伊斯兰教和基督教圣址采取的所有做法，谴责企图改变阿克萨清真寺状况和对进入该圣址的穆斯林实施限制的行为。我们欢迎教科文组织执行局10月份关于“被占领巴勒斯坦”的决定，以及世界遗产委员会单独作出的决定，即，宣布谢里夫圣地是一处具有历史价值的世界文化

遗址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以色列有义务对其加以保护。

大会在这方面的决议反映出，国际社会致力于迫使占领国以色列停止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实施的旨在改变该城市人口特征的单方面活动。所有这些决议都强调指出，以色列极力对东耶路撒冷强制实行其法律和立法的做法属于非法行为。决议还确认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无效，并呼吁以色列全面撤回到1967年边界。

现在应该是根据联合国各项决议、马德里框架和两国解决方案，达成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解决方案的时候了。其中，两国解决方案力求在公认和安全的1967年边界内，建立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这两个和平、毗邻共存的国家。因此，以色列必须从1967年占领的巴勒斯坦土地上撤离，确保巴勒斯坦人民享有各种权利，尤其是自决权和建立自己独立国家的权利，同时根据1948年12月11日第194(III)号决议，公正解决难民危机。必须根据相关任务授权和明确的时间表恢复谈判，以便达成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的解决方案。

实地的暴力活动不断升级，这是以色列非法占领、对巴勒斯坦人过度使用暴力，以及以色列定居者对巴勒斯坦人实施的犯罪完全不受惩罚的结果。因此，我们不应对巴勒斯坦人正在抗议所有这些措施感到惊讶，因为这些措施侵犯了他们的权利，削弱了他们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的前景。因此，国际社会必须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国际保护，同时落实和强制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特别是关于《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第605（1987）号和第904（1994）号决议。

继续不公正地封锁加沙地带使加沙民众无法获得基本必需品，商品和服务进入加沙地带受到限制，这些情况造成了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影响，阻碍了和平进程。卡塔尔认识到需要改善加沙地带的人道状况。因此，我们将继续开展人道主义努力，努力帮助加沙地带重建。在这方面，卡塔尔在加沙修

建的、以谢赫塔米姆·本·哈马德·阿勒萨尼殿下名字命名的学校最近竣工。我们将继续为实现巴勒斯坦和解而努力。

国际社会目前正聚焦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然而，占领国实施的政策使巴勒斯坦人民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报告称，以色列的占领伤害到巴勒斯坦经济。应当在联合国系统内制定一项全面、持久和循证机制，以确定这些经济损失有多大。

最后，卡塔尔国重申全力支持巴勒斯坦人民以及旨在实现中东持久、全面和公正和平的所有努力。

吴海涛先生（中国）：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问题的核心，是中东和平的根源性问题。国际社会应增强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紧迫感，做出切实努力，推动巴勒斯坦问题全面、公正解决，这符合巴勒斯坦等中东地区各国人民的利益，也有利于促进世界和平与稳定。

当前，巴以和谈深陷僵局，暴力冲突仍在继续，人道局势十分严峻。国际社会不能任由巴勒斯坦人民遭受苦难，不能任由中东和平进程停摆，应采取共同行动，推动解决巴以问题。中方呼吁国际社会从以下方面作出努力。

第一，应坚持巴勒斯坦独立建国、巴以两国和平共处的正确方向，在“土地换和平”原则、“两国方案”、“阿拉伯和平倡议”和联合国决议等基础上，推动巴以早日重启和谈并谈出成果。

第二，应敦促巴以双方力行克制、停止暴力冲突。以色列应率先展示诚意，停止定居点建设、停止拆毁巴人房屋，为重启和谈创造条件。同时，地区国家合理安全关切应得到重视。

第三，应为推进中东和平进程提供保障。国际社会应探索更大范围促和努力，建立更加有效的中东问题促和机制。联大应敦促有关会员国切实落实

巴以问题联大决议。安理会应尽快采取行动，积极回应巴勒斯坦和阿拉伯国家的合理关切。

第四，应继续推进巴勒斯坦经济重建进程，加强对巴经济援助与合作，缓解人道局势。

中国是巴勒斯坦人民正义事业的坚定支持者。在昨天举行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纪念大会上（见A/AC.183/PV.380），习近平主席发来贺电，表达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同情和支持。习主席强调，中方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以1967年边界为基础、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拥有完全主权、独立的巴勒斯坦国，支持巴勒斯坦以国家身份更多地参与国际事务。中国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愿同国际社会一道，为早日实现中东全面、公正、持久和平作出不懈努力。

当前，中东地区仍在经历战争和冲突，热点问题交织，恐怖主义蔓延。实现中东地区和平稳定，符合各方利益，国际社会应为此共同努力。

一是尊重中东国家和人民自主选择政治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鼓励有关各方通过包容性政治对话化解分歧。

二是在处理中东事务时坚持《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尊重各国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坚持公认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

三是帮助中东地区改善民生、培育宽容文化、努力和谐共处，解决地区动荡的根源性问题。

四是加强协调、标本兼治，坚持统一标准，坚决打击地区恐怖势力，防范恐怖主义滋生和蔓延。

中方愿同国际社会一道，寻找走出中东乱局的途径，以早日实现中东地区的和平与发展。

海拉尔先生（摩洛哥）（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愿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及其主席福代·塞克大使为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权利所作的努力。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委员会关于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期间的报告（A/71/35），报告叙述了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领土人道主义和安全状况恶化的局面，这种情况令人感到关切。报告探讨和列举了重启和平进程的倡议。我们要想打破阻碍巴勒斯坦事业的僵局，就需要全力支持这些倡议。这些倡议也会有助于巴勒斯坦人民享有尊严，在1967年之前的边界内建立一个独立国家，从而使他们得以与以色列和平、安全共处。我国代表团也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A/71/359）。

穆罕默德六世国王一直借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机会，向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并通过该委员会向巴勒斯坦人民和以马哈茂德·阿巴斯总统为首的领导层保证，摩洛哥王国完全而且会持续支持谋求巴勒斯坦人民的历史权利与各种合法权利，尤其是根据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在1967年6月4日的边界内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有生存能力、与以色列在和平与安全之中毗邻共存的独立国家。国王陛下还特别指出

“鉴于阻碍建立巴勒斯坦国的各种障碍，我们今天的讯息是——考虑到国际和区域形势的不确定与混乱状态——我们必须提高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人民应尽义务的认识，因为巴勒斯坦人持续遭受更大的痛苦，原因在于另一方拒不妥协，继续其定居点活动，侵犯圣城，为破坏两国解决方案无所不为。

作为圣城委员会的主席，穆罕默德六世国王陛下高度关切地跟踪了暴力升级和以色列在巴勒斯坦、特别是耶路撒冷采取的旨在破坏具有国际合法性决议中所规定圣城法律地位的各种做法，这些决议认为耶路撒冷是1967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这些做法——包括在阿克萨清真寺广场上反复实施系统性的侵犯行为——的用意是要把巴勒斯坦事业与派别冲突混为一谈，从空间和时间上肢解耶路撒冷。

国王陛下在其讲话中表达了我們支持巴勒斯坦和平、安全、平等以及稳定的承诺。我們將不遗余力地努力维护该城巴勒斯坦人的各项权利。我們將采取各种政治、法律以及外交手段，来捍卫该城的法律地位。我們將尽一切努力，采取各种必要手段，以使圣城委员会的主要执行机构——即圣城基金——能够成功实施各项社会经济项目，从而提高巴勒斯坦人的复原力，使其能够有尊严地生活，并且保护这座城市的遗产。这座城市是共存与包容的最卓越象征。

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唯一办法是在规定的时间框架内，本着诚意返回到谈判桌前，以期实现两国解决方案，使两国在和平、安全、和谐以及合作中毗邻共存。

摩洛哥坚持其基于《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原则立场，即：在1967年6月4日的边界内，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并在此基础上实现和平。因此，国际社会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在一个具体的时间框架内以国际合法性为基础，振兴和平进程。摩洛哥非常乐意积极参与推进和平进程的各项倡议，以期达成一个确保该地区安全与稳定的解决方案。

乌丁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孟加拉国与国际社会一道重申，它致力于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与独立权。孟加拉国支持在1967年之前边界的基础上，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有生存能力并且团结的巴勒斯坦国的事业。

值此“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国总理谢赫·哈西娜敦促有关各方“采取一种务实的做法，为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而共同努力。”我们感谢秘书长的报告（A/71/359），它反映了秘书长对恢复有关巴勒斯坦问题谈判的持久承诺。我们相信，新任秘书长也将继续跟进处理恢复政治前景以启动谈判的问题。我们继续关注中东四方为评估实地局势从而推进和平进程所做的努力。

2017年将是巴勒斯坦领土被占领五十周年。这应成为调动有关各方对有意义的和平倡议表现出必要政治意愿的一个契机。国际社会眼下的优先事项应该是发出制止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定居点活动的明确信息。以色列的非法定居点已被正确认定是对两国解决方案的主要障碍。

以色列对加沙地带的封锁即将进入第十个年头。那里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局势仍是令人关切的紧迫问题。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向占领国以色列施压，迫使其停止有系统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原则的行径。我们重申，执行联合国各项相关决议、四方路线图、《阿拉伯和平计划》以及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对于实现巴勒斯坦问题的持久解决依然至关重要。

孟加拉国支持巴勒斯坦代表团所表达的在联合国发挥更大作用的意愿。我们将继续支持联合国各相关实体和委员会为促进和保护巴勒斯坦人民权利而做的工作。

斯特纳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谋求通过建立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处的两个国家来解决冲突的努力仍然陷于僵局。我们必须大力捍卫二十年来在为两国解决方案奠定基础方面投入的一切。各方必须加强努力，促其实现。我们知道需要采取什么步骤。所有损害政治进程并将希望变为对抗的单方面行动都必须停止。扩建定居点并使之合法化的活动必须停止。暴力和煽动暴力的行为必须停止。

挪威作为协调向巴勒斯坦人提供国际援助特设联络委员会（即巴勒斯坦捐助小组）主席，看到一些积极迹象。9月19日在纽约举行的委员会会议是若干年来最具建设性的一次会议。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以色列就电力部门达成了一项协议，而且今年在财政问题上也取得了重要进展。双方就加沙的主要基础设施项目达成了一致。前进道路也要求捐助方通力配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靠自身力量无法弥合目前的资金缺口，仍然需要预算支持，这也是为改革创造条件。挪威正与各方和捐助方积极合作，以

便落实9月份会议所取得的成果。当特设联络委员会明年春季在布鲁塞尔再次举行会议时，我们必须确保电力-债务协议到达其执行阶段，并确保双方在水和能源问题上取得重大进展。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必须改革和加强其政治机构和治理结构。西岸和加沙必须重新整合成为一个充分遵守以色列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之间安全协议规定的权力机构。

加沙局势令人极感关切。切实发展加沙必须是一个当务之急。重建必须加速。必须通过加沙重建机制增加水泥等建筑材料的进口量。通过其它渠道运进建筑材料正在损害处理加沙境内两用材料与安全问题的努力。

特设联络委员会的任务授权和宗旨是支持此类努力，以实现两国解决方案。尽管经济方面的进展代替不了政治解决办法，但各方必须继续合作，以推进巴勒斯坦机构和经济为独立做好准备。

西尼尔利奥卢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表示，我们对古巴前主席菲德尔·卡斯特罗——他是一位富有传奇色彩的领导人——逝世，向古巴人民和政府致以由衷慰问。

首先，我要强调，土耳其长期坚定致力于在中东营造一个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和平、稳定与民主的环境。不幸的是，以巴冲突仍然是实现这一目标所面临的核心挑战。正如秘书长所说的那样，我们应当重申，我们致力于捍卫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并努力建立使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都能享有和平、正义、安全与尊严的未来。

历史性的不公正待遇、实施持续占领和以色列违反国际法的各种做法，特别是系统性地扩建定居点，都损害两国解决方案的可行性。拆毁住房、没收土地、行政拘留、剥夺巴勒斯坦人的基本权利以及企图损害神圣禁地的地位和神圣性，都使几十年来一直受到集体惩罚的巴勒斯坦人感到绝望和愤怒。所有这些行动加在一起，正在削弱和平共处的

可能性。它们加剧该地区的仇恨、疏远和极端主义。

为打破目前僵局，巴勒斯坦人民应当能够作为与以色列地位平等的巴勒斯坦国坐在谈判桌旁。在这方面，巴勒斯坦国获得更多国家承认和充分加入国际机构至关重要。为实现公正与持久的和平，巴勒斯坦人一致表达其合理诉求也至关重要。在这方面，土耳其继续鼓励巴勒斯坦各团体朝着和解与民族团结方向前进。此外，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急需通过发展援助和投资增强巴勒斯坦人民权能和改善他们的生活条件。土耳其将维持其援助方案，特别是那些应对加沙不断的人道主义灾难和满足西岸发展需求的方案。

我们大家一致认为，持久和平的前景正在消逝。重振和平进程是给巴勒斯坦人民带来有尊严的生活并在该地区实现稳定所不可或缺的。随着以色列的占领接近五十年，国际社会应承担起责任，持续介入，力求根据国际法、联合国各项相关决议和“阿拉伯和平倡议”，通过谈判达成基于两国解决方案的政治解决办法。土耳其将不懈致力于使巴勒斯坦问题随着在1967年以前边界内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主权和独立巴勒斯坦国而得到公正和持久的解决。

布尔特里科夫先生（哈萨克斯坦）（以英语发言）：哈萨克斯坦极为重视中东地区，并持之以恒地为政治解决以巴问题而努力。我们感到严重关切的是，在这一冲突中没有取得真正进展。这一状况影响地区和国际安全。

秘书长在其题为“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最新报告（A/71/87）中指出实地的消极趋势，在他看来，这些趋势使两国解决方案更加遥不可及。哈萨克斯坦对巴勒斯坦局势的严重性感到特别关切，并呼吁国际社会紧急行动起来，力求解决这一局势，以缓解巴勒斯坦人生活中各方面的苦难。在加沙，封锁和检查站没有给经济生存留下什么余地，造成

巴勒斯坦民众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状况恶化，关系每况愈下，和平前景日益黯淡。

在被占领土建造和迅速扩建定居点不仅加剧冲突，而且还损害所有和平进程，因为此举剥夺巴勒斯坦人民的大片领土。隔离墙是双方之间争议的一个问题。我们认为，恢复1967年以前边界的两国解决方案，是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安全理事会各项相关决议通过对话实现持久和平的唯一可行选择。

应当利用双边和多边层面的其他机制和倡议，例如和平路线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我国代表团敦促中东问题四方继续进行调解努力，并呼吁以色列领导人和巴勒斯坦领导人为实现长期寻求的和平展示政治责任感。我们重申，哈萨克斯坦致力于参与多边努力，确保中东和平与稳定。

艾尔玛杰尔比先生（利比亚）（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愿感谢秘书长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报告（A/71/359），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提交文件A/71/35所载的报告。

要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我们就必须首先结束以色列对于巴勒斯坦和戈兰高地的占领。国际社会有责任迫使以色列占领当局遵守联合国决议，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历史权利，特别是其回返权、自决权以及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的权利。以色列占领当局一贯藐视国际法为其规定的义务。我们无需列举以色列的所有做法，联合国、民间组织和媒体对此已有记载。不过，我们要回顾在加沙和耶路撒冷犯下的战争罪行。对妇女和儿童频繁滥用武力、将巴勒斯坦民众与世隔绝的做法、定居点活动、对巴勒斯坦人实施犯罪、隔离墙、政治暗杀、驱逐、侵占土地以及毁坏房屋和圣地，所有这些都公然侵犯人权，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以色列对于巴勒斯坦人民的压迫及其推行的兼并和犹太化政策，旨在抹杀耶路撒冷的阿拉伯特性，而且是不断和有系统实施的。占领当局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正当权利，藐视国际决议，尤其是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有鉴于此，我们赞扬国际社

会努力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巴勒斯坦人民；制止正在改变实地状况的定居点活动，结束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承认巴勒斯坦国是联合国正式会员国。

占领当局自2007年以来就对加沙地带实施了不公正的封锁。这是一种集体惩罚，威胁到数十万巴勒斯坦人的生命，也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这种封锁对加沙居民日常生活造成负面影响，他们面临基础设施恶化、缺乏药物和医疗设备、缺电、高失业和缺少饮用水的处境，更不要说导致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在内的数十万巴勒斯坦人死伤的军事侵略了。以色列的扩张政策也没有放过学校，特别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所办学校，该政策造成成千上万人流离失所。我国谴责以色列对于叙利亚戈兰的占领以及占领军为了将以色列特性强加于戈兰的叙利亚平民而针对其开展的活动。这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日内瓦四公约》，我们认为应当采取必要步骤，迫使以色列停止其活动并遵守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

布阿西拉先生（阿尔及利亚）（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成员提交全面报告（A/71/35），并欢迎报告所载的重要建议。我也感谢秘书长就此事提交报告（A/71/359）。

大会今天开会讨论巴勒斯坦问题的背景是，政治解决的前景似乎日益渺茫。我们必须争取达成一项解决办法，承认巴勒斯坦人民在其自1967年6月以来被占领的土地上充分享有权利，并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我们强调，国际社会无所作为以及未能找到公正解决办法意味着当代世界秩序的彻底失败。国际社会，包括通过大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曾一再要求结束占领，但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仍在继续。以色列的政策包括修建种族隔离墙、迫使巴勒斯坦平民流离失所、实施集体惩罚和继续封锁加沙，加沙民众正遭受近期残暴侵略的影响，这些侵略彻底违反了国际法。

以色列的残暴占领未被追究责任，这使其每天都得以实施侵犯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为，其中包括扩建定居点并企图让人们接受定居点；定居者实施暴力；开采西岸和加沙的自然资源；被关押在拘留所和遭到行政拘留的被拘者和犯人处境悲惨；滥用武力；法外处决；提议驱逐巴勒斯坦家庭和拆毁巴勒斯坦房屋的立法；迫使西岸和东耶路撒冷游牧者和牧民流离失所；封锁加沙以及加沙重建付诸阙如。

值此“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们重申，巴勒斯坦人民有权享受国际法赋予的保护，占领国以色列必须让巴勒斯坦人民充分行使这项权利。以色列拒绝在巴勒斯坦领土执行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是公然藐视国际社会意志的行为，但它却不用害怕受到惩罚。以色列的这些非法做法和持续侵权以及定居点活动和对圣城实施犹太化，是妨碍“两国解决方案”的主要障碍。最近的“四方机制”报告指出了这一点。这一现状以及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受到侵犯的情况继续提醒我们，联合国乃至国际社会对于已在占领下生活半个多世纪的巴勒斯坦人民负有责任。这一天也提醒联合国和整个国际社会有责任为他们提供理应得到的保护，并向以色列施压以结束这种占领。我国代表团欢迎指定2017年为结束以色列占领国际年的建议。

最后，阿尔及利亚重申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及其正义事业的坚定的原则立场，呼吁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制止占领国的公然违法行为，并加紧努力，以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在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领土上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有关该项目辩论会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谨通知各位成员，对决议草案A/71/L. 18、A/71/L. 19、A/71/L. 20以及A/71/L. 21的审议将在结束有关议程项目34的辩论之后进行。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5的审议。

议程项目34

中东局势秘书长的报告（A/71/328、A/71/328/Add. 1和A/71/359）

决议草案（A/71/L. 8和A/71/L. 22）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埃及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71/L. 8和A/71/L. 22。

El shandawily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世上发生着多场人道主义危机，其中多数在因多种原因而一直为不稳定所困扰的中东。但是，我们绝不能忘记，造成这种不稳定的历史原因是长达几十年来生活在看似无限期占领之下的阿拉伯人民所遭受的不公正。任何企图利用该地区的这些危机作为借口，以分散对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的注意力之举都是违反最基本人道主义原则，使这些非法和不人道情况长期存在的狡辩。只要占领仍在继续，只要我们继续姑息这些做法及其对民众——他们本应享有与世界上其它民族同样的权利，特别是自由权、自决权以及拥有自己家园的权利——的侵害，这些局势就将继续恶化。

鉴于国际上反对以色列的非法占领及其在阿拉伯被占领土上的各种做法，今天我代表各提案国，荣幸地介绍议程项目34即“中东局势”下的两项决议草案。题为“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A/71/L. 22强调，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相关决议为该问题提供了主要的参照点，占领国以色列为其法律或行政管理强加于耶路撒冷城而采取的任何措施均是非法的，因此是无效的。

国际社会对以色列继续非法定居点活动、包括有关所谓E-1计划的活动和在东耶路撒冷内部和周边修建把该城与其它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孤立开来的隔离墙活动表示严重关切。鉴于我们对和平的渴望，也为了保护耶路撒冷的宗教特性，决议草案强调，解决该问题的办法应该确保该城所有居民的宗教自由和各种宗教与国籍者在该城圣地的出入，由此顾及了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的合理关切。它还呼吁在言辞和行动中尊重该城、包括“神圣禁地”的历史现状。

关于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71/L.8以国际社会的名义发出重要信息：尽管当前叙利亚境内存在空前的人道主义危机与冲突，但是，世人绝不能忘记，叙利亚相当一部分领土仍处于占领之下。决议草案强调了这样的事实，即：尽管通过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已过去35年，但是以色列仍未履行其各项规定。它还强调了这样的事实：作为1907年《海牙公约》附件的《章程》和1949年的《日内瓦第四公约》仍适用于1967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叙利亚领土，并宣布，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施行其本国法律的决定是无效的，其定居点是非法的。决议草案还呼吁以色列完全撤出叙利亚戈兰，退回到1967年6月的界线。

我们区域各国人民继续遭受战争与侵略的痛苦，期待实现和平、稳定以及共存。正如大会各项决议所表明的那样，如果以色列方面不表现出认真的承诺和政治意愿，依照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在土地换和平原则和国际法标准的基础上，完全撤出所有阿拉伯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这些目标将无法实现。

我代表埃及和两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所有会员国支持这两项决议草案，并敦促各位投赞成票，以显示我们团结一心，致力于实现维护《联合国宪章》崇高宗旨与原则的各项国际目标。

蒙泽尔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感谢埃及代表团介绍分别题为“叙利亚戈兰”和题为“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A/71/L.8和A/71/L.22。我还要感谢那些过去对关于叙利亚戈兰的决议投了赞成票的国家。

每年，大会都审议关于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自1970年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以来一直这样做。每年，大会都呼吁以色列结束其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强调占领国以色列在阿拉伯领土采取的任何旨在将其法律和权威强加于耶路撒冷和叙利亚被占领戈兰的措施都是违法、非法和无效的。大会关于这一问题的各项决议完全契合安全理事会在通过关于

被占领耶路撒冷的第487（1980）号决议和关于叙利亚戈兰的第497（1981）号决议时一致表达的立场。这些决议反对以色列占领吞并耶路撒冷和戈兰的挑衅性单方面决定，认为这些决定完全无效，没有任何法律效力。

今天，在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50年之后，面对国际社会严重萎靡不振和以色列侵犯巴勒斯坦的圣址，我们再次辩论这一议程项目。在进行这一切的同时，以色列正在升级其侵略行为和定居点活动，采用的手法包括提出旨在使这些殖民地合法化的关于定居点规范化的拟议法律和禁止在耶路撒冷进行唤祷扩音的法律。

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是这一可悲情景的一部分。以色列继续拒绝将戈兰归还叙利亚和遵守国际法各项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它继续在被占领戈兰没收土地和开展定居点活动，掠夺该地区资源，歪曲历史事实，抢劫古物，以及埋设地雷。它阻止叙利亚公民参加教育方案进行深造，并剥夺他们获得叙利亚国民身份的权利以及在他们自己的国家建立医院的权利。

我还不能不提及以色列对我们在叙利亚被占领戈兰的兄弟实施恐怖主义、压迫、任意拘留、虚假听审和判决的政策以及持续不断的种族主义侵略政策。我们最近看到，以色列军事法院判处一名年轻的叙利亚人——阿迈勒·阿布·萨利赫——七年零八个月徒刑，并判处另一名年轻的叙利亚人——巴士拉·马哈茂德——22个月徒刑，因为他们拦路堵截一辆搭载两名来自努斯拉阵线的恐怖分子并未经叙利亚被占领的Majdal Shams村的救护车。他们被判刑表明以色列同叙利亚境内恐怖主义团体有勾结，因而公然违反安全理事会关于打击达伊沙和努斯拉阵线恐怖分子的各项决议。

我们还提醒国际社会注意堪称叙利亚的曼德拉的自由斗士Sedqi Al-Maqet的处境。在被囚禁于以色列关押中心27年之后，2015年3月，他再次被以色列占领军逮捕，因为他揭露以色列在隔离区内同努

斯拉阵线恐怖分子狼狈为奸。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迫使它毫不拖延地释放Sedqi Al-Maqet、Iyad Al-Johari和阿迈勒·阿布·萨利赫。我们还呼吁撤销对巴士拉·马哈茂德的判刑。叙利亚政府已经呼吁秘书长、安全理事会和其他相关实体帮助实现这一人道主义目标。姆拉德诺夫先生似乎不了解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公民的严重处境。

自叙利亚境内的这些事件开始以来，占领国以色列为其侵略以及违反《部队隔离协定》和安全理事会有关各项决议、包括同反恐有关的各项决议的记录增添了新篇章。我们看到，以色列在隔离区内支持努斯拉阵线和达伊沙等被安全理事会列入名单的武装恐怖主义团体。以色列在停火线一带同这两个团体保持联系，并协助他们在隔离区南部过境和向北流动。以色列明目张胆地为他们提供后勤和医疗支助，并使他们得以重返叙利亚领土，继续在那里开展恐怖主义活动。此事是公开进行的，维持和平行动部知情，却未加以阻止。

我们再也不能容忍联合国会员国例行配合和声援这支占领军这一事实，在以色列政府首脑4月17日在由戈兰占领政权举行的挑衅性内阁会议上发表声明之后尤其如此，因为他在该声明说：“戈兰将永远留在以色列手中【而且】以色列绝不会撤出戈兰高地”。我们没有听到秘书长、秘书处或安全理事会对此类挑衅行为予以评论、谴责、反对或表示保留。

然而，叙利亚被占领戈兰的公民正在奋起对抗此类明目张胆地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的日常宣称，仍然珍视他们的阿拉伯叙利亚国籍并忠诚于叙利亚，反对以色列的此类做法和程序。叙利亚戈兰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组成部分。阿拉伯叙利亚国籍是我们不变的标准，父子相传。对叙利亚的孩子们来说，我们的土地是神圣财产。我们不承认以色列任何旨在将我们并入以色列的决定。我们断然反对以色列政府任何旨在篡改我们的阿拉伯叙利亚身份的决议或决定。

今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重申，叙利亚对1967年界线内叙利亚被占领戈兰的主权不容谈判或讨价还价。叙利亚争取实现和平的要求也并非痛苦的让步。被侵占和践踏的土地必须归还其合法所有者。以色列殖民者迟早必须离开我们在戈兰的土地。

在这方面，主要问题是，以色列仍凌驾于法律之上，逃避应负的责任，继续其好战行为，此种状况还要持续多久？大会必须采取必要的措施遏制以色列，使其结束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并根据1967年之前的边界撤出这些领土，而不是侵占该地区。我吁请各国支持关于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71/L.8和关于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A/71/L.22。

AIDuraie女士（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我国代表团谨表示支持秘书长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及其对中东局势的密切监测。我们欢迎文件A/71/328和Add.1中所载秘书长的报告，并支持旨在为区域安全和稳定奠定基础的所有国际努力。我们将继续参与寻求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所有努力。

中东和平进程的失败是国际社会的一大挑战。这表明，尽管60多年来向以色列施加了压力，以求迫使它停止定居点建设和继续侵犯巴勒斯坦人——仍然是有系统的侵略行为的目标——权利的行为，但我们仍然毫无进展。我国全力支持和声援巴勒斯坦人民，以便他们能够根据1967年6月4日的边界、土地换和平原则及《阿拉伯和平倡议》，实现其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的愿望。

我们再次吁请国际社会迫使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其中要求以色列撤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我们支持兄弟的黎巴嫩共和国采取的旨在维护其稳定、安全、主权及领土完整的一切措施。我们强调，以色列必须停止继续侵犯黎巴嫩主权的行爲，撤出所有被占领土，并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

我国代表团十分关切叙利亚当前的危机和流血冲突。现在，这场冲突已进入第六个年头。我们对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该国境内外1300万叙利亚人流离失所以及逾30万人丧生感到关切。叙利亚难民是世界上最大的难民群体。

在这方面，我们不能忽视阿勒颇市的局势。统计数字表明，人道主义局势继续恶化。阿勒颇东部有27.5万人被围困，占叙利亚境内被围困人数的一半，因为全国约有58.2万人被围困。在这方面，我们再次谴责蓄意以叙利亚全境的居民区以及民用和医疗基础设施为袭击目标的行径，包括使用桶式炸弹和国际上禁用的武器进行狂轰滥炸。我们强调，必须将所有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罪犯绳之以法。

科威特国重申，我国支持联合国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254（2015）号决议在叙利亚达成一项政治解决方案的努力，以及为此作出的其他国际努力。该决议为立足于2012年第一项《日内瓦公报》（S/2012/522，附件）及维也纳声明的这一方案规划了明确的路径，其中涉及建立一个过渡政府，拥有充分行政权力来满足叙利亚人民对自由和有尊严生活的正当诉求，从而维护叙利亚的稳定、主权和独立。

在这方面，为了缓解叙利亚人民的苦难，我国于2013年、2014年和2015年主办了三次国际捐助方会议，以支持那里的人道主义努力。我国已认捐13亿美元，其中大部分已拨付给联合国各专门机构以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人道主义组织。我国还共同主持了今年早些时候在伦敦举行的第四次支持叙利亚境内人道主义局势的会议。

科威特国支持秘书长及其也门问题特使伊斯梅尔·乌尔德·谢赫·艾哈迈德先生的努力，以便在三个框架——全国对话的结果、海湾倡议及其执行机制——以及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包括第2216（2015）号决议的基础上，寻求解决也门危机的办法，达成一项将恢复也门安全和稳定并结束也门人民的流血和人道主义苦难的共识。我们重申反对

一切单方面措施，包括胡塞人和公众宣布的措施，以建立一个救亡政府。我们知道，也门总统阿卜杜拉布·曼苏尔·哈迪·曼苏尔的政府是国际公认的合法政府，我们重申支持也门的安全和稳定，进而维护其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致力于也门的政治进程，力求根据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确保该进程取得成功。4月，科威特在联合国主持下主办了也门和平谈判。我们希望将尽快恢复这些谈判，以便也门各方能够实现该阿拉伯国家的和平，恢复其稳定和安全，从而在发展和重建的道路上向前推进。

科威特国重申支持伊拉克政府。我们赞扬伊拉克在打击恐怖主义和达伊沙方面的成就。我们支持伊拉克政府为维护该国安全、稳定及领土完整采取的一切措施，以便维护兄弟的伊拉克各阶层民众的安保和安全。

关于利比亚令人不安的局势，科威特欢迎联合国和总统委员会为执行《利比亚政治协议》所做的一切努力。我们希望这一协议将帮助利比亚人民维护该国的安全、稳定和独立。

萨夫龙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令人遗憾的是，中东地区这一世界宗教和文明之摇篮的局势依然紧张。约旦河西岸的冲突、恐怖主义行为和暴力行为的爆发致使巴勒斯坦平民和以色列人遭受苦难。局势正在恶化，加沙地带周边继续发生违反停火的行为。在局势不断恶化的背景下，我们看到巴勒斯坦民众特别是青年人中间的激进行为不断增多，双方的极端主义观点也在增多。我们强烈谴责任何暴力行为，这种行为加剧了本区域本已棘手的氛围，给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平民造成巨大苦难。

我们也对以色列旨在在实地制造事实的单方面活动感到关切。以色列当局罔顾国际社会提出的严厉谴责，继续在被占领土上修建和扩建定居点，其速度之快，将使它们在不久的将来达到无法逆转的地步。我们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有报告称以色列议会正在审议一项法案草案，以便确定把在巴勒斯坦

人的私有土地上建造的偏远定居点和各种设施合法化的程序。西岸地区的土地继续被征用，巴勒斯坦人的家园继续被摧毁。我们深信，所有这些活动只会破坏旨在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两国解决方案的实现。以色列人、巴勒斯坦人和国际社会都一致认为两国解决方案无可替代。

只有有机会根据公认的国际决定恢复实质性会谈，才能实现冲突区的稳定。为了打破和平进程的僵局，安全理事会核准的机构，即中东问题国际谈判人员的四方会谈应该积极参与。在寻求解决中东问题的国际努力中，中东问题四方于7月1日发表了关于巴以冲突解决进程的局势的报告（S/2016/595，附件），这已成为一个里程碑。

该报告不仅实际介绍了巴以活动，而且还包括旨在维护两国解决方案前景的具体建议。我们深信，各方真诚地执行这些建议将有助于使局势摆脱当前的僵局，并克服相互不信任。然而，我们必须非常坦率地承认，文件所载的规定没有得到遵守。我们对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局势进行的评估表明了这一点。

在寻找办法摆脱中东和平进程僵局的国际努力中，俄罗斯一直在与有关各方一道执行一项一致的政策。我们支持与参与冲突者和区域国家进行密集接触。我们重申，向阿巴斯总统和内塔尼亚胡总理发出的邀请仍然有效。在俄罗斯联邦总统弗拉基米尔·普京先生的支持下，将在莫斯科举行一次会议来讨论采取什么最佳方式寻找摆脱和平进程僵局的途径。我们注意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领导人一再重申，从根本上来说，他们愿意执行这一倡议。

我们呼吁根据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纲领和《阿拉伯和平倡议》迅速恢复巴勒斯坦人的团结。巴勒斯坦人齐心协力，将更容易争取实现其正当愿望，即建立一个和平、安全地与以色列毗邻共存的主权、独立国家。我们支持巴勒斯坦领导人努力寻求组建一个民族团结政府并举行总统和议会选举。

我们严重关切加沙地带的局势，那里的人道主义局势仍然非常严重。没有足够的饮用水，电力供应中断，失业率居世界最高。所有这些助长了当地居民的激进化行为，而且，极端分子正在利用这些行为。我们同国际社会一样认为，必须解除对加沙的封锁。

由于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艰难人道主义局势，俄罗斯联邦11月决定为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预算提供年度自愿捐助。

明年是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通过50年。该决议是其国际法律基础被公认为有利于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主要文件之一。令人遗憾的是，我们不得不指出，在半个世纪后，这一过时、长期冲突仍远未得到解决，而且解决的前景仍然不明朗。在阿拉伯冲突中，近期的相对平静不应该误导我们。在中东正在发生的战火中，局势依然紧张且危机四伏。在这些战火中，最严重的后果比比皆是。但是，对于我们而言，这一安全理事会关于中东问题解决办法的最重要决定的周年纪念应该而且必须促进在世界政治的那一最重要领域取得进展。

易卜拉欣先生（马尔代夫）（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马尔代夫共和国表示，我们深切感谢秘书长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报告（A/71/328、A/71/328/Add.1和A/71/359），感谢他开展斡旋并且持续努力为仍然困扰中东的各种冲突找到持久的解决办法。

本次关于中东局势的辩论会适得其时，在世界对叙利亚的严峻人道主义局势，特别是阿勒颇愈演愈烈的暴力感到担忧之际尤其如此。马尔代夫仍然对整个地区愈演愈烈的暴力和冲突感到严重关切。中东是文明的摇篮，也是深厚知识、传统和文化的中心，因此，中东的和平对于其人民和整个世界都至关重要。

和平既是促进发展的手段，也是发展的产物，因为没有发展，便没有和平，没有和平，也没有发展。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局势说明了这一现实。巴

勒斯坦人民继续在以色列的占领下遭受苦难。看不到冲突和暴力的尽头，食物、水、就业机会、正常运转的机构和系统等基本必需品仍然受到损害。过去70年来，数代人在仇恨、恐惧和暴力的氛围中成长。尽管如此，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以及无休止地侵犯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为仍未得到遏制。

巴勒斯坦人民的自治权未能得以实现，这代表着国际社会无力共同结束巴勒斯坦冲突，尽管我们有着无数项联合国决议、马德里原则、《奥斯陆协定》、《阿拉伯和平倡议》和四方会谈路线图——所有这些都致力于战胜以色列占领和已经实施的种族隔离制度。几十年来，被占领巴勒斯坦的长期敌对行动和冲突破坏了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有必要达成一个解决方案。马尔代夫重申，我们呼吁全面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马尔代夫与巴勒斯坦站在一起，支持巴勒斯坦寻求建立一个以1967年前的边界为基础、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与以色列毗邻而居的自己的国家。

马尔代夫深为关切地注意到目前正在叙利亚、尤其是在阿勒颇发生的事件。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所作的情况通报（见S/PV. 7795）中，将这些事件称为“我们这一代人的耻辱”。多年来，我们目睹叙利亚的暴力升级，死亡人数达到数千人，目前已达到数十万人。此外，还有更多人流离失所和受伤，近100万人目前正遭到围困。马尔代夫正在联合国大声疾呼，并且竭尽全力地支持叙利亚人民——那些正在遭受无尽痛苦的叙利亚男子、妇女和儿童。我们呼吁所有当事方站在人类的立场上，将政治搁置一旁。

在叙利亚遭到破坏的同时，在整个中东，这场冲突正在形成一张无止境的暴力和动荡之网。该区域许多地方形成真空地带，催生了所谓的“伊斯兰国”。它利用伊斯兰宗教信仰，使用欺骗手段将野蛮无情的违反人道主义法行为合法化。马尔代夫谴责企图将任何恐怖主义归咎于任何宗教、文化或传统的行为。我们谴责一切以伊斯兰教名义实施的诸

如此类的行为。我们谴责一切形式和层面的恐怖主义和恐怖主义袭击。

在今天这个相互关联的世界，该区域冲突的影响是无法被遏制的，也不应被遏制。国际社会必须加紧努力、采取行动，表明其结成反对恐怖主义、暴力和镇压的统一战线，并对此发出一致的声音。对于政治妥协以及旨在解决中东诸多冲突的国际社会有效参与的重要性，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马尔代夫期待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做出新的努力，在这个太久以来一直陷入纷争的区域，达成一个持久的解决方案。

冈村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召开本次重要会议。我谨借此机会，就昨天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向巴勒斯坦人民表示祝贺。

中东局势不稳已对该区域以外的地方产生影响，其中最显著的表现就是难民和移民潮，以及暴力极端主义的蔓延。国际社会已着手处理这些问题，其结果至多是喜忧参半。但我们必须认识到，它们只是更深层问题的表象，我们不应忽视这些问题。

在7月份关于中东局势问题的安全理事会公开辩论会上（见S/PV. 7736），日本强调，必须促进治理的恢复与加强，以创建一个能够抵御极端主义、包容各方的宽容社会。这些努力不可能在一夜之间完成，国际社会必须联合起来，共同作出此类努力。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将会有多项决议获得通过。但我们不应就此认为，这代表着国际社会已作出旨在和平解决该问题的充分努力。现在，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采取对实地产生切实影响的行动。关于巴勒斯坦，似乎我们实际上已经偏离了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道路。

以色列继续在西岸和东耶路撒冷开展定居点活动。这类活动一直被认为是违反国际法的行为。日本呼吁以色列立即冻结此类活动。

与此同时，我们仍看到双方之间爆发不同程度的暴力活动。暴力事件表明，鉴于持续不断的暴力和混乱，一国现实不符合任一当事方的利益。我谨呼吁双方领导人重申其对两国解决方案的承诺，并为恢复和平谈判采取实际步骤。

日本愿意为采取将会对促进两国解决方案产生积极影响的举措提供合作。我们也继续开展自身努力，营造一个更加有利于和平谈判的环境。其中一个例子是我们的“和平与繁荣走廊”举措的旗舰项目——杰里科农工产业园区。我们持续对园区进行投资，这是一个中长期项目，目的是与以色列、约旦和巴勒斯坦合作，共同促进巴勒斯坦经济的可持续性。该项目即将迎来第十个年头。目前，我们有三家巴勒斯坦公司正在运营并创造工作机会。我们预计，在今后几年，园区生产的产品将通过约旦出口到该区域内外。我们认为，一个更加可持续的巴勒斯坦经济将使两国解决方案变得更加可行，各当事方通过该项目开展的合作，可以增强和平共处精神。

实现两国解决方案，意味着实现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和平共存。为了便于双方之间建立信任，自1997年以来，日本一直邀请双方在各领域的未来领袖来到日本。在其停留日本期间，他们有机会共同参与各类活动并交换意见。近20年来，我们每年都开展这项方案，迄今已有200多人参与其中。我曾有机会与以色列方面的一位参与者会面。他非常感谢能够有此经历，并告诉我说，在参与这次方案之前，他从未有机会与任何一个巴勒斯坦人深入交谈过。我们期待下个月再次欢迎五名以色列人和五名巴勒斯坦人。

对于巴勒斯坦问题，没有简单的解决办法。但我们认为，即便政治进程停滞不前，我们一定可以做什么，来营造一个更有利于和平的环境。日本愿意与国际社会一道，继续作出努力。

今天的中东充斥着各种问题，其中许多问题是更深层问题的表象。尽管这些表象本身经常非常难

以处理，但我们必须铭记，必须在该区域体现出包容与共存，以实现持久和平。如果当事双方不能对这样的未来抱有共同的希望，那么他们很难坐下来谈判。

日本认为，治理、包容及共存是在这个充满多样性的区域实现和平的关键。我们将牢记这一观点，继续参与该地区事务。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本项目的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在接着进行表决之前，我谨通知各位成员，将在就议程项目35下提交的决议草案A/71/L. 18、A/71/L. 19、A/71/L. 20和A/71/L. 22采取行动之后，就决议草案A/71/L. 8和A/71/L. 22采取行动。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4的审议。

议程项目35（续）

巴勒斯坦问题

决议草案（A/71/L. 18、A/71/L. 19、A/71/L. 20和A/71/L. 21）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大会逐一就各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谨提醒各位成员，在所有四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前后，他们将有机会作解释投票的发言。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大会，提案国已请求秘书处宣布对决议草案A/71/L. 18的一项口头订正。

这项决议草案A/71/L. 18脚注7的文件号应当从“UNCTAD/APP/2016/1”改为“TD/B/63/3”。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着手审议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1/L. 18，及A/71/L. 19、A/71/L. 20和A/71/L. 21。

在请代表团在表决前作解释投票的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我现在请以色列代表发言。

Meitzad女士（以色列）（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提到在以色列肆虐了一个星期，几天前才被扑灭的致命火灾。火灾造成的后果是，几十名以色列公民住院接受治疗，数万人被迫从家中撤离。所幸没有人在这场灾难中丧生，但数百个家庭眼睁睁地看着他们的房屋倒塌，看着承载着他们宝贵家庭时光的地方被付之一炬。

令人难过的是，包括哈马斯在内的一些人选择在这个悲剧时刻庆祝可怕的人的损失，甚至煽动进一步的蓄意纵火行为。尽管火灾激起了如此骇人听闻的冷酷行为，但这场悲剧也展示出人类最好的一面。当我们最需要援助的时候，全世界许多国家都向我们伸出援手。我谨藉此机会感谢那些提供关键援助的国家，即塞浦路斯、希腊、意大利、俄罗斯联邦、土耳其、克罗地亚、法国、西班牙、阿塞拜疆、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联合王国、巴勒斯坦当局，以及所有其他提供援助的国家。请允许我补充一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消防员并肩扑灭大火的场景，象征着对未来的希望。

1947年11月29日，联合国通过了被称为“分治决议”的第181(II)号决议，该决议建议创建毗邻而居的独立的阿拉伯国家和犹太国家。尽管以色列国接受了该决议，但阿拉伯世界却拒绝接受，并对新建立的以色列国发动了战争。六十九年后的今天，看到这个重要日子如何变成一年一度在联合国专门抨击以色列的活动，看到一些国家——其中许多国家今天和昨天在此发言——仍未接受以色列在中东的存在，并滥用这个大会堂，散布针对我国的毫无根据的指控，实在令人感到可耻。

今天在此召开大会的目的是就一系列决议草案进行表决。而这些决议草案有利于那些喜欢宣传对双方都没有好处的有偏见的言论的人。今天正在这

里审议的六项决议草案，不仅不能促进对话或建立信任，而且还建立了一个滥用联合国资金，以便在联合国主持下采取反以色列活动的组织基础设施。

当世界正面临诸多毁灭性冲突和人道主义灾难的时刻，人们遗憾地看到，大会再次举行会议，通过那些将宝贵的财政资源转用于以打击以色列为唯一目的、浪费资源的政治化机构的决议草案。这些机构包括秘书处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特别新闻方案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秘书处中仅有的专门关于一个具体冲突，更准确地说，是关于这场冲突中某一方的公共关系活动的机构——以及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一个滋生反以色列活动的温床。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任务是，在联合国推行巴勒斯坦政治议程。委员会组织举办联合国活动和国际会议，而这些活动和会议擅长提出虚假事实和半真半假的东西，并且推行一项明确针对以色列的议程。委员会还委派若干非政府组织——其中一些组织呼吁抵制以色列——作为委员会的受邀嘉宾参加在联合国房地举行的联合国活动。

这个令人生厌的委员会正得到秘书处一个办公室，即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支持。该司负责运作联合国反以色列宣传方案，调集政治事务部的资源以推动其议程。这样一个部门在本机构内绝无仅有。在秘书处内，没有任何其它办公室管理针对一个联合国会员国的宣传方案，并且还是利用联合国的资源这样做。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特别新闻方案，那是一个由新闻部主导的方案。该方案自启动以来，就一直提出关于本地区的带有偏见和误导性的言论。打着联合国的旗号散布有偏见的材料的做法，损害这个机构的完整性和公正性。因此，至关重要的是确保不滥用包括社交媒体平台在内的联合国平台来传播宣传反以色列的信息的材料。

遗憾的是，最近由新闻部组办、8月份在比勒陀利亚举行的中东和平问题国际媒体研讨会不幸提醒我们，一个联合国机构是如何司空见惯地歪曲和操纵信息的。正如这次研讨会的讨论、辩论和小组讨论所表明的那样，这完全是一面倒的活动，介绍的只是巴勒斯坦的言论。可耻的是，一些发言者对“抵制、撤资、制裁”运动公开表示同情，而这一运动正在开展歪曲和肆意毁谤以色列的全球宣传运动。

鉴于这些信息，令人大惑不解的是，为什么面对严重预算赤字的联合国每年会在这些专门宣传巴勒斯坦言论的机构上花费大约650万美元。那些投票赞成这些决议草案的国家应该扪心自问：联合国为什么将这些钱用于促进完全反以色列的议程，而不是把这些钱分配给那些迫切需要人道主义援助的人？

这些令人生厌和浪费性的决议不仅起反作用，而且日益脱离现实。自2015年9月以来，针对以色列人的恐怖袭击夺去了42名以色列公民的生命，并造成600多人受伤。然而，这些决议草案却没有提到这些受害者，更不用说表明立场，谴责助长这些卑鄙的恐怖行径的煽动行为，而这些恐怖行径给死伤者带来了可怕的命运。

此外，正在讨论的决议草案没有提到国际公认的恐怖组织哈马斯，甚至一次也没有提到。这是向以色列发射火箭弹并修建恐怖隧道的组织，对以色列公民和加沙民众的安全和保障同样构成明显威胁。

这样的事情不胜枚举，但底线非常清楚——有选择性和带偏见的决议草案不会使双方走到一起，而只会使双方愈行愈远。

这些决议草案中另一令人关切的要素是可耻地拒绝使用“圣殿山”一词。我们在希伯来语中将圣殿山称为“神居山”，它是犹太宗教中最神圣的圣地，是所有亚伯拉罕宗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和犹太教——的圣地。然而今天将在这里被表决的其

中两份决议草案却只字不提犹太教或基督教与圣殿山的关联。蓄意遗漏的远不止纸面上的文字而已。它证明巴勒斯坦人及其支持者一贯拒绝承认犹太人民与该圣地和耶路撒冷城的历史联系。

严酷的现实情况是，这六项决议草案提供了对局势的一面之词，只会使处理冲突的“零和”方法永久化。它们发出的信息是：支持巴勒斯坦人的唯一方式就是批评以色列。这个想法与我们最近刚刚看到的双方在困难时期的合作截然相反。我们都不要自欺欺人：支持这些决议草案和联合国对以色列的固有偏见将不会推进和平事业，它只会使和平更难以实现。我呼吁所有真诚希望帮助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实现持久解决的成员采取反对这些决议的立场，并且采取步骤促进双方在不设前提条件的情况下直接谈判。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前唯一发言者所作的解释投票的发言。

大会现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1/L. 18、决议草案A/71/L. 19、A/71/L. 20和A/71/L. 21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审议经口头订正的题为“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决议草案A/70/L. 18。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1/L. 18提交以来，下列国家也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马来西亚、马里和越南。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危地马拉、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国、利比里亚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哥伦比亚、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

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瓦努阿图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1/L.18以100票赞成、9票反对、55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1/20号决议)。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题为“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决议草案A/71/L.19作出决定。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以英语发言): 我谨宣布, 自决议草案A/71/L.19提交以来, 下列国家也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马来西亚、马里和越南。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

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危地马拉、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哥伦比亚、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A/71/L.19以98票赞成、9票反对、57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1/21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题为“秘书处新闻部巴勒斯坦问题特别新闻方案”的决议草案A/71/L.20作出决定。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1/L.20提交以来，下列国家也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白俄罗斯、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马来西亚和马里。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

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洪都拉斯、瑙鲁、巴拉圭、多哥、汤加、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A/71/L.20以153票赞成、7票反对、7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1/22号决议)。

[嗣后，_____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_____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草案A/71/L.21作出决定。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1/L.21提交以来，下列国家也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孟加拉国、白俄罗斯、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马来西亚、马里和越南。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

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洪都拉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汤加、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A/71/L.21以153票赞成、7票反对、7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1/23号决议)。

[嗣后，_____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_____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发言者作解释投票的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桑多瓦尔·门迪奥雷阿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发言对第71/21号决议的投票理由作如下解释。

墨西哥确认，本组织必须在国际上发挥作用，以提高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以及对在国际法和相关联合国决议的基础上实现巴勒斯坦问题和平解决的认识和支持。不过，墨西哥谨强调，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必须在履行职能时更高效和更合理地利用其资源。

墨西哥政府重申支持巴勒斯坦人民自决并寻求全面、公正和持久地解决以巴冲突，从而实现允许双方在安全和国际公认的边界内生活的两国解决方案。

张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我谨在通过第71/20号决议至第71/23号决议之后，发言解释投票理由。

新加坡对题为“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第71/20号决议投了赞成票，但有一项谅解，即对决议执行部分第2段关于在1967年以前边界的基础上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提法的解释，应与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第71/23号决议执行部分第1段规定的提法，即“在以1967年前边界为基础的公认边界内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的相同。

加尔巴维先生（斯洛伐克）（以英语发言）：我谨发言解释对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第71/23号决议的投票。

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

欧盟愿感谢巴勒斯坦代表团在我们大会采取行动若干决议进行的谈判中取得圆满结果。作为这些谈判的一项成果，欧盟确认对这些决议的统一投票模式。

此刻，我们要郑重表示，关于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通过的所有决议，欧盟及其成员国认为，只要提及“巴勒斯坦政府”这一名称，它指的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此外，在这些决议中的任何一项使用“巴勒斯坦”一词不能被理解为承认巴勒斯坦国，而且使用这个词也不会影响会员国在这一问题上的各自立场，从而不影响加入其中提到的公约和条约的效力问题。我们还要指出，欧洲联盟作为一个整体没有表示过，在议程项目38和项目50下提交的若干决议草案中使用的“被迫流离失所”这个词在法律上可以成立。

今天通过的一些决议还提及耶路撒冷圣地。欧盟对这方面令人担忧的事态发展和圣殿山/神圣禁地一再发生的暴力冲突感到关切。欧盟承认圣地的特殊重要性，并呼吁按照先前对约旦的特殊作用的理解和尊重，维持1976年为圣殿山/神圣禁地规定的现状。欧盟强调，在提到耶路撒冷圣地时的语言需要

体现它对于三大一神教的重要性和历史意义并尊重宗教和文化敏感性。欧盟回顾，在这项决议中的用词不暗示其改变对“圣殿山/神圣禁地”这一用语的理解。

Sanabria Rivarola先生（巴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解释对第71/20号决议和第71/21号决议的投票。

巴拉圭共和国坚信，双方对话与直接和真诚的谈判是实现公正和可持续的最终和平的唯一途径。正因为如此，我们呼吁恢复谈判进程，呼吁国际社会支持这种努力。巴拉圭共和国重申，需要依照《联合国宪章》、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及其他相关决定实现以巴冲突的公正解决，从而使两个民主国家——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能在安全和国际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

巴拉圭共和国认为，这些决议将无助于和平解决双方的冲突，因此巴拉圭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5的审议。

议程项目34（续）

决议草案(A/71/L.8 和A/71/L.22)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大会逐一就这些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谨提醒各位成员，他们将有机会在就这两项决议草案的每一项采取行动之前和之后解释其投票。

我们首先审议题为“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71/L.8。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1/L.8提交以来，下列国家已成为提案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和马来西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瑙鲁、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A/71/L.18以103票赞成、6票反对、56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1/24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A/71/L.22。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1/L.22提交以来，下列国家已成为提案国：玻利维亚多民族国、达鲁萨兰国、马来西亚、马里和越南。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

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A/71/L.22以149票赞成、7票反对、8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1/25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希望解释投票理由的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维埃拉先生（巴西）（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以阿根廷和巴西两国代表团的名义发言，解释我们的投票理由。

对于大会刚刚通过的关于叙利亚戈兰的决议（第71/24号决议），巴西和阿根廷如往年所做的的那样，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认为，决议的根本性质与以武力夺取领土的非法性有关。《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犯一国的领土完整。

同时，我谨澄清我们两国代表团对于决议第6段的立场。我们所投的票并不是对该段内容作出预断，特别是有关1967年6月4日界线的提法。巴西和阿根廷认为，应当继续谋求办法来解决中东冲突的以叙轨道问题，进而结束对戈兰高地的占领。因此，我们代表巴西和阿根廷两国政府再次强调，必须恢复谈判，以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土地换和平”原则，为叙利亚戈兰局势寻找最终解决办法。

埃德曼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继续对提出过多目的在于谴责以色列、偏向一方的大会决议深感不安。这种偏向一方的做法有损双方之间的信任以及对实现和平至关重要的国际支持，从而破坏了和平前景。冲突各方都有责任结束冲突，我们感到失望的是，联合国会员并未认识到各方都必须承担责任并采取艰难的步骤，反而继续将矛头单单指向以色列。联合国——一个建立在各国都应得到平等对待这个理念基础上的机构如此频繁地被会员国用来不平等地对待以色列，这显然是不公平的。

美国对偏向一方的大会决议、尤其是那些延长使用联合国宝贵资源的委员会任务期限的决议投反对票，因为我们认为，这些决议对实现我们都认同的实现和平这一目标会起反作用。在这些年度决议中，三个联合国机构——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以及调查以色列侵害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土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尤其反映此类决议带有偏向性、重复多余而且不必要地耗费资金。这些机构浪费联合国的有限资源——2015年其花费了约610万美元——但是，它们不仅对这个区域的和平毫无贡献，而且还使人们对联合国不公平针对以色列的看法持久化。

美国依然坚定地致力于推动两国解决方案。我们继续敦促各方采取步骤制止暴力，改善西岸和加沙的实地状况，并推进外交进程。我们强烈谴责一切针对手无寸铁平民的暴力和恐怖主义行径——包括刀刺、枪击、纵火和驾车袭击——以及美化这些行径的言论。

美国将支持以色列保护无辜平民免遭恐怖主义侵害的权利。我们哀悼任何无辜生命的损失。至为关键的是，必须尽一切可能的努力展现克制，并缓解紧张局势。我谨重申，美国一贯反对在联合国剥夺以色列合法性或损害其安全的一切企图，而且我们将继续大力地这么做。

然而，我们继续反对关于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戈兰的定居点的决议，不应被理解为意味着我们支持定居点活动。恰恰相反，我们认为，定居点活动是非法的，有损和平事业。以色列定居点活动对两国解决方案的可行性构成威胁。此种活动还使以色列更加接近固化永久占领的一国现实，而这与以色列作为一个民主的犹太国的未来根本不相符。

虽然美国继续坚定地反对以色列定居点活动，但这并不能成为大会一再通过有助于谴责以色列的片面决议的正当理由。这些决议使我们推动和平解

决以巴冲突的集体努力受挫。此外，它们有损联合国的机构公信力，这应当是我们大家的一个关切。

此类一边倒的决议不会推动和平。只有在双边谈判背景下作出的艰难选择才能推动和平。大会以更加平衡的态度对待这场冲突对和平事业将更有益处。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后最后一位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者的发言。

蒙泽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表示衷心感谢大会自1981年以色列决定吞并叙利亚戈兰以来每年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我们感谢大会通过第71/24号决议以及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的其它决议。我国谨感谢所有决定联署关于叙利亚戈兰的决议的代表团以及对该决议投赞成票的国家。

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一直持续支持这些决议，这反映它们致力于恪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反对外国占领以及支持我们收回我国自1967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所有土地的充分权利。对这些决议所投的赞成票向以色列发出了明确的国际信息，即杀戮、扩张、定居点活动、强加既成事实和以武力吞并其他国家领土等行为无一不受反对。这些做法违反国际原则，包括《联合国宪章》及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因此，所有这些做法将始终受到致力于捍卫国际法、反对外国占领和以武力夺取土地的各方反对。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观察员国观察员发言。

阿卜杜勒哈迪-纳赛尔女士（巴勒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谨以巴勒斯坦国代表团的名义表示衷心感谢并赞赏所有对大会刚刚通过的这些重要决议投赞成票，并在言辞和行动上遵行其中所载法律、政治和人道主义原则及规则的会员国。

大会再次以压倒多数通过这些决议，反映了国际上在巴勒斯坦人民权利以及毫无例外地公正、持

久、全面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所有各方面这一基本要求上长期存在的共识。这些决议还根据相关的各项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马德里原则以及《阿拉伯和平倡议》，明确重申了关于以1967年边界为基础的两国解决方案的国际共识。由于占领国以色列的违反、破坏行为和拒绝主义，这一解决方案目前岌岌可危。最后，这些决议坚决、明确、彻底地回应了我们在这个大会堂所听到的以色列代表团的谎言、歪曲和消极言论。

最后，我谨以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的名义表示，巴勒斯坦国代表团深切感谢最近几天以及许多年来各方以各种形式强有力地表达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支持并表示支持他们和巴勒斯坦正义事业。我们今天在纪念又一个声援日，明年将会有一系列令人痛苦的周年纪念日，包括令人难以想象的以色列对我们土地实施非法外国占领、镇压我国人民并剥夺我们权利50周年。在此之际，我们对这种持续的不公感到绝望。我国人民深深的绝望和无助感不断加重，但是，国际社会——来自世界各国和各国人民——的支持与声援使我们仍然怀有希望，我们总有一天将真正消除现有的不公，在我们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和拥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实现我们的自由和权利，并最终实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之间的和平与共存，尽管这一前景目前看起来还非常遥远。我们再次表示感谢和赞赏所有代表团提供的原则支持。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4的审议。

工作方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就延长第二委员会的工作时间事宜征求各位成员的意见。各位成员记得，大会在11月21日举行的第48次全体会议上，同意将第二委员会的工作时间延长到11月30日星期三。但是，第二委员会主席通知我，第二委员会要求将其工作时间进一步延长至12月9日星期五，因为需要延长工作时间，以便完成关于联合国系统

发展领域业务活动四年一次全面政策审查的决议草案的谈判。

就这样决定。

下午1时25分散会。

因此，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把第二委员会的工作时间延至2016年12月9日星期五？